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 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06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 1000.00 万元 | 1000.00 万元 | 是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25,529.79 (不含本次)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36.44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维威”）生产经营的需要，来宾维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来宾分行”）申请贷款，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维威”）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与中国银行来宾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广西维威为来宾维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以及相关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担保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不存在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新增申请总计不超过 15 亿元的贷款融资额度，在上述总额度内，公司、子公司分别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含 70%）的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及担保可相互调剂，公司、子公司分别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及担保可相互调剂，如在年中有新增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对新增子公司的授信、借款和担保，也可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进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2025-025）。

广西维威此次为来宾维威提供的担保包含在上述相关担保额度内，上述担保事项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
| 被担保人名称 |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 |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广西维威持股 100% | | |
| 法定代表人 | 韦天宝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51300MA5KCH2X9Y | | |
| 成立时间 | 2016 年 5 月 24 日 | | |
| 注册地 | 来宾市兴宾区福兴路 8 号 | | |
| 注册资本 | 1000.00 万元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
| 经营范围 | 药品生产、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新材料技术研发；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 | |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0,691.64 | 8,852.75 |
| | 负债总额 | 8,725.81 | 6,298.11 |
| | 资产净额 | 1,965.83 | 2,554.64 |
| | 营业收入 | 4,550.46 | 17,899.19 |
| | 净利润 | -588.81 | 512.61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主要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债权本金：1,000 万元
- 3、担保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

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担保范围：贷款本金以及相关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5、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广西维威为来宾维威提供担保是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来宾维威稳健发展，并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来宾维威为广西维威的全资子公司，广西维威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保理暨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5,529.79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6.4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24,529.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5.01%。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